

甘肃省教育科学研究院

甘教研发〔2020〕8号

关于开展2020年学前、中小学、职业、高等教育教学优秀论文评选活动的通知

各市（州）教科所（教研室）、有关高校科研处：

为了更好地总结和交流我省广大教师在教育教学实践中的经验与成果，促进教师的专业发展，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全面反映基层教师教育教学研究和实验的最新成果，甘肃省教科院决定组织开展全省学前、中小学、职业、高等教育教学论文评选活动。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评选范围

（一）学前教育：以贯彻落实《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为主题，围绕幼儿园教育教学中的有效经验和教学反思，征集幼儿园教育教学、幼儿教师专业发展、家园共育等题材的优秀论文。字数以2000~4000字为宜。

（二）中小学教育：以中小学各学科教学为基础，围绕学科教学、学生核心素养、教师专业成长、学校特色发展、教育评价等内容征集论文。字数以2000~4000字为宜。

（三）高等、职业教育：以职业教育、高等教育改革和

发展理论与实践探索为主题，征集论文。内容包括：教育教学质量评价、人才创新培养模式、考试招生制度改革、教育管理体制改革、现代学校制度建设以及教育宏观政策和发展战略研究等。字数以 3000~5000 字为宜。

二、参评要求

1. 所有参评论文应注重内容的原创性、实践性、指导性和启发性；应未在任何公开出版物上发表，且未参加过同级别其他评比活动；同一作者限报一篇参赛论文。

2. 参评作者本人应严把意识形态关，确保稿件的安全性，评审过程中对存在政治性、常识性错误、质量过差的参评论文将直接淘汰。

3. 对涉嫌抄袭以及学术不端等违背师德师风的行为，一经发现，将向参评者本人所在单位及上级主管部门告知，接受相应的批评教育或处罚，三年内不得参评。

4. 凡涉及意识形态安全、有悖师德师风要求、侵权违法行为等一切不良后果由参评者本人负全责。

三、材料报送

（一）个人提交：

参评教师需提交 word 电子文稿，文稿中需注明作者姓名、工作单位（请注明市、县）、联系电话；文件名需以“学科分类+市县区+工作单位+姓名”命名（如：小语-兰州-七里河区**小学-张**）。**逐级上报后汇总至各市州，不受理个人单独申报的材料。**

（二）市州提交：

1. 各市（州）填写汇总表（附件 1），并收取对应的论文

电子文稿，电子文稿根据附件 1 中的**注 3** 要求建文件夹，文件夹以“市州+学段学科”命名（如：兰州-小学语文、兰州-中学心理健康）。

2. 提交的总文件夹内应包含：①汇总表电子版②市州盖章后的纸质汇总表（扫描件）③“市州+学段学科”分类文件夹。总文件夹命名为：XX 市论文评选材料。

(三) 高校提交：

高校教师参评论文汇总表电子版、学校盖章后的纸质汇总表（扫描件）及 word 电子文稿直接由学校科研处统一报送，命名为：****学校论文评选材料，不受理个人单独申报的材料。**

(四) 上报日期：各市州参评材料上报截止时间为 2020 年 6 月 1 日，逾期概不受理。

四、收费标准

1. 参评论文每篇收取 200 元评审费。
2. 各市（州）由教研部门统一收取评审费并缴纳至省教科院财务室，请及时索要发票，并注明开具发票单位全称、财务税号等信息。
3. 高校教师评审费直接由学校科研处统一缴纳。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马老师

电话：0931—8103085

甘肃省教育科学研究院

2020 年 4 月 7 日



附件 1:

2020年学前、中小学、职业、高等教育教学优秀 论文汇总表

市 州	县 区	学段 学科	姓 名	论文题目	工作单 位	参评 类别	联 系 电 话
					县(区)小学		

注:

1. 请以 Excel 表格形式填写汇总表;

2. 参评类别指论文;

3. 学段学科分类:

① 学前教育

② 小学语文、小学数学、小学英语、小学音体美、小学道德与法治、小学德育、小学心理健康、小学综合、特殊教育

③ 中学语文、中学数学、中学英语、中学物理、中学化学、中学生物、中学思想政治(道德与法治)、中学历史、中学地理、中学音体美、中学德育、中学心理健康、中学综合

④ 中职教育、高职教育

⑤ 高等教育